

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3年10月10日采用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由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李延河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应表决董事15人，实际表决董事15人。会议召开及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会议以1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2023年三季度报告。（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）

特此公告。

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0月11日